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(A6986G)基因 CYP3A5 芯片杂交法等 2 项采购项目（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CYP3A5 (A6986G) 基因检测试剂盒 (PCR-芯片杂交法)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**制造商**为上海百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4 人，营业收入为 3814.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069.4 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载脂蛋白 E (APOE) 基因检测试剂盒 (PCR-芯片杂交法)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**制造商**为上海百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4 人，营业收入为 3814.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069.4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医药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5 月 14 日

注：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，由供应商声明其所投货物的生产厂家为中小微企业，格式不得修改。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13.4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(A6986G)基因 CYP3A5 芯片杂交法等 2 项采购项目（二次）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CYP3A5 (A6986G) 基因检测试剂盒 (PCR-芯片杂交法)，属工业行业；
制造商为上海百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4人，营业收入为3814.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69.4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载脂蛋白 E (APOE) 基因检测试剂盒 (PCR-芯片杂交法)，属工业行业；
制造商为上海百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4人，营业收入为3814.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69.4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百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5月11日

注：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，由供应商声明其所投货物的生产厂家为中小微，格式不得修改。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